

陳鑑林議員的信頭

致：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秘書 梁小琴小姐

由：陳鑑林議員辦事處

日期：一九九九年四月廿六日

本人現就五月三日會議上有關安達臣道發展計劃，以及彩虹道及佐敦谷發展計劃的議程提出下列問題：

1. 根據房屋局資料文件，安達臣道計劃將有 13,300 個住宅單位，其中出租公屋、居屋及私人住宅的比例為何？
2. 安達臣道計劃將於 2002 年施工，2009 年供首批市民入住，但其間安達臣道石礦場仍未停止運作，當局將如何處理有關的交通及環境污染問題？
3. 有關安達臣道計劃需收回的私人土地的位置及目前所作的用途為何？
4. 安達臣道計劃完成後將增加 41,000 人口，加上觀塘區現時近 60 萬人以及寶琳道平台將增加的人口，將對清水灣道及寶琳道一帶的交通造成重大壓力，當局是否有具體的交通配套計劃？詳情為何？
5. 由於佐敦谷堆填區內有潛在危險的沼氣仍燃活躍，當局如何可以確保不會對發展計劃內的樓宇構成危險？又是否須急於在 2001 年施工？
6. 根據資料文件附件 B，彩虹道及佐敦谷計劃中的 11,120 個住宅單位中，只包括居屋及私人樓宇，為何當局不計劃在該處興建出租公屋？
7. 為何彩虹道及佐敦谷計劃中，需要興建兩間小學和五間中學？

---

立法會議員 陳鑑林